



致：編採主任／新聞／財經版編輯

香港會計師公會提交對上市監管的意見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月四日) — 香港會計師公會今日就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聯合諮詢文件，提交意見。諮詢文件在沒有改變證監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賦予的監管權力下，提出措施，以提升香港上市監管決策和管治架構。

在提交的意見書中，公會表示支持諮詢文件的目標，就是提升上市程序和上市政策制訂的效率和效能，以及促進證券市場監管機構之間的協調。公會一直支持監管合作和公開溝通的理念，就諮詢文件內容向監管機構提出意見。

公會就五項範疇提出意見：

1. 建議的制訂

- 諮詢文件應詳細交代現行架構的缺點，以致須進行目前的檢討；這些資料有助評估建議中有限度的轉變是否足以改善有關的缺點。
- 公會認為，把建議的架構與主要國際金融市場的情況作比較，有助評論者了解香港在比對國際慣例上的表現。

2. 新上市申請

- 公會建議將現行及建議制度中有關首次公開招股的審查、審批流程及所需時間作比較，以顯示提升預期效率的效果。
- 諮詢文件建議證監會停止對上市文件草稿發表單獨意見，因此有需要澄清證監會在法定雙重存檔制度下的角色。
- 須澄清證監會如何與聯交所上市部合作，以確保只有涉及合適性問題及對政策有影響的個案，才會轉介上市監管委員會處理。
- 須保證在建議架構下，有關首次公開招股中需要證監會審批的事項，會在申請早段處理。
- 上市委員會就涉及合適性問題及對政策有影響的上市申請所召開的會議，到轉介至上市監管委員會會議之間的時間，應盡量縮短；並應盡早知會申請人及他們的保薦人有關轉介他們的申請到上市監管委員會的原因，以便他們能作出回應。

3. 上市公司事宜

- 須澄清建議制度如何更有效解決上市後的監管問題，如空殼公司、反向收購、股價操縱、內幕交易等等。

4. 上市部的監察

- 公會認為聯交所應負責根據由聯交所不同委員會共同制訂的標準和從他們收集回來的意見，以評核其上市部職員的表現，而不是交由上市政策委員會單獨負責。

5. 上市政策委員會和上市監管委員會

- 公會支持成立上市政策委員會，但建議委員會不應只關注上市事宜，而應具前瞻性，以預測及應對新市場發展。為達到此目的，其組成須更多元化。
- 如果成立上市監管委員會的目的，是要在作出重要上市決策時提高獨立性，則應考慮加入更多不同背景的成員，以避免因與上市委員會有重覆成員而出現「自己評審自己」的現象。
- 證監會和聯交所在上市政策委員會和上市監管委員會內的代表人數均等，而在建議下兩個委員會的主席都沒有決定投票權，因此須澄清如果委員會會議出現僵局時，應如何解決。

請[按此](#)下載公會的回應文件全文。

為改善市場效率，回應新興市場的發展，以迎接新挑戰，監管事務能朝向更協調有序的發展，實對香港有利。公會提交予監管機構的建議，加上全面詳盡而包容的討論，必有助支持香港致力鞏固其作為首要上市點的地位。

— 完 —

關於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會計師公會是香港唯一獲法例授權負責專業會計師註冊兼頒授執業證書的組織，會員人數超過四萬，註冊學生人數逾一萬八千。公會會員可採用「會計師」稱銜(英文為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簡稱 **CPA**)。

公會(**Hong Ko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於一九七三年一月一日成立，當時的英文名稱為 **Hong Kong Society of Accountants**。

公會根據《專業會計師條例》履行職責，以公眾利益為依歸。其職能廣泛，包括開辦專業資格課程(**Qualification Programme**)以確保會計師的入職質素，以及頒布香港的財務報告、審計及專業操守準則。此外，公會亦負責在香港監管和推動優良而有效的會計實務，以鞏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領導地位。

香港會計師公會是全球會計聯盟 (**Global Accounting Alliance, GAA**) 的成員之一。全球會計聯盟於二零零五年成立，聯合了全球頂尖的專業會計團體，推動優質服務，並積極與各地監管機構、政府及關連人士就國際重要議題共同合作。

香港會計師公會聯絡資料

杜幼儀

傳訊部主管

直線電話：2287 7209

手提電話：9027 7323

電子郵箱：stella@hkcipa.org.hk